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辞职基本情况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兰永松先生，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傅平达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兰永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傅平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兰永松先生、傅平达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兰永松先生、傅平达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兰永松先生、傅平达先生原定任期为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兰永松先生、傅平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兰永松先生、傅平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兰永松先生、傅平达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运作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关于董事会成员辞职的相关后续工作。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高管的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及管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陈静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